輔仁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KIST 學校特案申請表

申請說明：

1. 本表須於 115 年 10 月 8 日(四)下午 4：30 前繳交至中心辦公室。
2. 若有多人申請至同一所 KIST 學校，屆時則依該校提供之實習名額，依申請者實習分發積分排序依序分發選校；其餘因名額限制無法分發至 KIST 學校者，則依中心公告之實習分發積分排序分發至本校其他實習合作學校實習。
3. 如申請之 KIST 學校無法提供實習名額，則申請者依中心公告之實習分發積分排序分發至本校其他實習合作學校實習。

申請人：	級數：　　級　　班　　號
學號：	系所：
實習科別：	手機：
實習時間：　　學年度第　　學期	E – mail：
申請之實習學校：	
校址：	
導師意見： 導師簽名：	